

报批稿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年产 300 吨风电结构件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湖南万和力拓工贸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0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6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22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38 -
六、结论	- 40 -

附件：

附件 1 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环评批复

附件 2 厂房租赁合同

附件 3 油漆安全技术说明书及 VOC 检测报告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租赁车间位置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示意图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湖南万和力拓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风电结构件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曾华	联系方式	15886611980
建设地点	湖南省常德市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太阳大道 9 号		
地理坐标	(111 度 43 分 14.463 秒, 28 度 56 分 12.750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 66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33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4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项目已建成投产，未受处罚。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656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2010年6月底国务院正式批复，德山开发区成功升格为国家级开发区——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2014年12月由雅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概念性总体规划》（2013-2030）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p>《关于常德市德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湘环评（2007）119号），原湖南省环境保护局。</p> <p>《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函（湘环评函[2023]32号，湖南省生态环境厅）</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规划符合性分析

根据《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概念性总体规划》（2013-2030），西部发展片区根据产业和功能的不同，可分为七大功能区：……以发展先进车床制造、工程机械装备、汽车配件装备等产业为主的两个装备制造产业园……，本项目属于金属结构制造项目，因此符合《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概念性总体规划》（2013-2030）。

根据《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函（湘环评函[2023]32号）要求：进入项目必须符合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和环保规划，须严把项目“入区关”，本项目符合总体发展规划和环保规划，具有入区协议，本项目的各污染物经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因此，项目符合规划环评要求。

本项目C3311金属结构制造，不在园区禁止准入清单内，为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定位允许引进类项目；项目建设符合规划要求。

2、与规划环评及批复符合性分析

根据《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函（湘环评函[2023]32号）相关要求，本项目建设与其符合性分析见下表1-1。

表 1-1 项目与规划环评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严格依规开发，优化空间功能布局。园区在进行国土空间规划和开发建设过程中应充分吸收规划环评对不同功能用地和不同工业用地类别的设置意见，从规划层面提升环境相容性。园区拟规划的化工片区应对照《化工园区建设标准和认定管理办法（试行）》《化工园区综合评价导则》中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要求及生态环境部门关于化工园区认定与复核相关文件的具体要求高标准规划、建设，后续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有新的禁止和限制性要求的，应严格予以执行。为减小化工片区对周边居民的影响，化工片区西侧至太阳大道的园区范围内不得新增居住用地，现有的枫树岗安置小区规	本项目租赁湖南昊天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标准厂房，位于枫林岗安置小区西南侧 750m，项目行业类别为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不涉及化工类。	符合

		模不得扩增，紧邻枫树岗安置小区东侧的三类工业用地应调整为二类工业用地，化工片区靠近园区边界的区域应避免布局以气型污染为主或环境风险大的项目。		
	2	<p>严格环境准入，优化园区产业结构。园区产业的布局与引进应遵循各片区的产业准入要求并着重考虑环境影响特点，避免产业布局的随意性，化工产业应聚焦医药化工、新能源及材料化工，避免引入与产业定位明显不符的产业。产业引进应严格遵守《长江保护法》《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等法律法规</p> <p>及相关政策的要求，落实园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严格执行《报告书》提出的产业定位和产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沿江 1 公里范围内已存在的化工企业，鼓励搬迁类的常德恒通石化助剂有限公司应于 2025 年底完成搬迁改造任务，保留类的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湖南瑞冠生物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应落实《关于发布湖南省沿江 1 公里范围内化工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名单的公告》相关要求，并采取严格的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后续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有新的禁止和限制性要求，或对沿江区域相关产业有污染整治、搬迁改造要求的，应严格予以执行。</p>	项目行业类别为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不属于国家明令淘汰和禁止发展的能耗物耗高、环境污染严重、基础化工、气型污染较重以及涉重金属废水排放的企业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建设项目。	符合
	3	<p>落实管控措施，加强园区排污管理。完善污水管网建设，做好雨污分流，确保园区各片区生产生活废水应收尽收，集中排入污水处理厂，园区不得超过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和排污口审批所规定的废水排放量引进项目。加快德山污水处理厂已建未使用的 5 万吨/天生产线的提质改造工程建设，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加强对园区范围内新包垵黑臭水体的治理力度，完善区域配套管网，生活废水全部排入污水厂处理；化工片区应对照《湖南省化工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规范化建设暂行规定》实现化工企业“一企一管”、污水明管带压输送、集中污水处理设施、园区初期雨水收集池、污水可视</p>	项目在所在地污水已接入德山污水处理厂，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不利负荷冲击	符合

		可监测等相关要求，规划的东部片区污水处理厂一期 1.5 万吨/天应及时启动建设，确保化工片区废水得到稳妥处理。园区应加强大气污染防治，推进清洁能源改造，加大 VOCs 排放的整治力度，重点控制硫酸雾、氯化氢、二甲苯、二氯甲烷、氨等特征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对排放长期无法达标的企业实行限期整改或关停，督促相关化工企业按要求做好挥发性有机物泄漏检测与修（LDAR）。建立园区固废规范化管理体系，做好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危险废物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对危险废物产生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强化日常环境监管。园区须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督促园区企业及时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推动涉及挥发性有机物、有毒有害物质及重金属排放的企业完成清洁生产审核。园区应落实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工作相关政策要求，强化对化工片区及重点产排污企业的监管与服务。		
	4	完善监测体系，监控环境质量变化状况。依据园区规划的功能分区、产业布局、重点企业分布、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环境敏感目标分布等，建立健全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按要求做好生态环境自动监测站布点和建设，加强对园区周边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的跟踪监测，加强地下水和土壤污染源头防控与监测，进一步完善园区生态环境监管平台数据对接工作，加强对园区重点排放企业，特别是主要涉重金属排放企业的监督性监测，防止偷排漏排。化工片区上下风向布设的空气自动监测站应涵盖 VOCs 特征污染物，化工园区内布设的 VOCs 因子组分自动监测站和恶臭自动监测站应涵盖 VOCs、苯、甲苯、二甲苯、二氯甲烷、H ₂ S、氨等特征污染物；重点跟踪监测与园区排放相关的东风河、沅江相关江段水环境质量变化情况，其监测时间、频次、采样点应能反映园区整体的排放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 VOCs、二甲苯、经过活性炭吸附，能够确保达标排放。	符合
	5	强化风险管控，严防园区突发环境风	厂区内已配备	符合

		<p>险事故。建立健全园区环境风险管理工作长效机制，加强园区环境风险防控、预警和应急体系建设。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及时完成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订和备案工作，推动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和备案工作，加强应急救援队伍、装备和设施建设，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园区突发环境风险防控和环境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园区应从环境风险控制角度优化产业空间布局并督促企业（特别是化工企业）优化生产设施空间布局，加强日常监管，化工片区应建设公共的事故应急池、应急截流沟等环境风险设施。重点强化沿江1公里范围内化工企业的环境风险防控，其中湖南海利常德农药化工有限公司生产涉及光气的利用，应严格执行环境风险防控和环境应急管理相关要求。</p>	<p>了应急救援队伍、装备和设施建设，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建成后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p>	
	6	<p>做好周边控规，落实搬迁安置计划。严格做好控规，杜绝在规划的工业用地上新增环境敏感目标。确保园区开发过程中的居民搬迁安置到位，防止发生居民再次安置和次生环境问题。园区管委会应与各级地方政府共同做好控规，化工片区南面500米范围内不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建筑或生态敏感区。具体建设项目环评设置环境防护距离和拆迁要求的，要确保予以落实，后续新建项目，如未完成建设项目环评所提环境防护距离要求的，园区应确保其不得投产。</p>	<p>本项目周围无新建居民。</p>	符合
	7	<p>做好园区建设期生态保护。园区开发建设过程中尽可能保留自然水体，施工期对土石方开挖、堆存及回填要实施围挡、护坡等措施，裸露地及时恢复植被，防止水土流失，杜绝施工建设对地表水的污染。</p>	<p>本项目租赁湖南昊天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标准厂房，施工期主要为厂房装修，设备安装，不涉及土石方开挖、堆存、回填等。</p>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与产业政策的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的“C3311 金属结构制造”，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p>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产业。

对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中的产业准入负面清单以及《湖南省新增19个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湘发改规划〔2018〕972号）中的产业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不属于负面清单限制产业，符合负面清单要求相关要求。

对照《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工产业[2010]第122号），本项目的工艺、设备和产品不在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目录中。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2、与《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基本要求暨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湘环函〔2024〕26号）文件中对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控要求及符合性分析具体如下：

表 1-2 项目与《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

管理维度	清单中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p>(1.1)进一步优化规划布局，区块一至区块五(德山产业园)西区严格控制三类工业用地，注重发展新材料、机械电子等高新技术产业，区块一至区块五(德山产业园)东扩区涉三类工业用地项目以化学工业、纺织印染工业、新材料工业为主，优先发展高科技、高附加值、技术密集型的工业企业，并确保引进项目具备成熟的污染防治技术。</p> <p>(1.2)化工片区西侧至太阳大道的范围内不得新增居住用地，现有的枫树岗安置小区规模不得扩增，枫树岗安置小区东侧的三类工业用地调整为二类工业用地，化工片区靠近园区边界的区域避免布局以气型污染为主或环境风险大的项目。</p> <p>(1.3)化工片区南面500米范围内不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建筑或生态敏感区。</p>	<p>本项目租赁湖南昊天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厂房，位于枫林岗安置小区西南侧750m，项目行业类别为C3311金属结构制造，不涉及化工类。</p>	符合
污染	(2.1) 废水	(1)本项目实	符合

	物排放管 控	<p>(2.1.1) 完善污水管网建设,做好雨污分流,确保经开区各片区生产生活废水应收尽收,区块一至区块五(德山产业园)废水排入德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东风河最终汇入洗江;区块六至区块一(烟草科技产业园)废水排入依托的常德市污水净化中心,处理达标后排入穿紫河最终汇入沅江;区块十一、区块十二(武陵移动互联网产业园)废水排入依托的常德市皇木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沅江;区域雨水沿地势分区排入沅江、东风河、枉水、穿紫河、马家吉河、三港渠、六号渠、中心渠,最后均进入沅江。经开区不得超过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和排污口审批所规定的废水排放量引进项目。</p> <p>(2.1.2) 化工片区实现化工企业“一企一管”、污水明管带压输送、集中污水处理设施、经开区初期雨水收集池、污水可视可监测等相关要求,及时启动区块一至区块五(德山产业园)东部污水处理工程建设,确保化工片区废水得到稳妥处理。</p> <p>(2.2) 废气</p> <p>(2.2.1) 经开区应加强大气污染防治,推进清洁能源改造,重点控制硫酸雾、氯化、二甲苯、二氯甲烷、等特征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对排放长期无法达标的企业实行限期整改或关停,督促相关化工企业按要求做好挥发性有机物泄漏检测与修复。</p> <p>(2.2.2) 实施企业 VOC 原料替代、排放全过程控制,加强 VOCs 治理。按照“分业施策、一行一策”的原则,加大低 VOC 含量原辅材料的推广使用力度,通过使用低 VOCs 含量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替代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从源头减少 VOCs 产生。推进使用先进生产工艺,通过采用全密闭、连续化、自动化等生产技术,以及高效工艺与设备等,减少生产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p> <p>(2.3) 经开区内电镀、无机化、杂环类农药、纺织染整、化等行业及涉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执行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第一批)的公告》中的要求。</p> <p>(2.4) 固废: 建立园区固废规范化管理体系,做好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危险废物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对危险废物产生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强化日常环境监管。</p>	<p>行雨污分流,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德山污水处理厂,雨水经园区雨水管道汇集排入雨水管网。</p> <p>(2) 项目工艺废气采取净化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通过采用全密闭的措施,减少生产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p> <p>(3) 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p>
--	-----------	---	---

	环境 风险 防控	<p>(3.1) 经开区应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落实经开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化工片区应建设公共的事故应急池、应急截流沟等环境风险设施。</p> <p>(3.2) 经开区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物排放企业，生产、储存、运输、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企业，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企业等应当编制和实施环境应急预案；鼓励其他企业制定单独的环境应急预案，或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中制定环境应急预案专章，并备案。</p> <p>(3.3) 建设用地土壤风险防控：持续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和典型行业周边环境调查，充分利用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成果，实施在产企业边生产边管控土壤污染风险模式。</p> <p>(3.4) 化工园区应按照规定建设园区事故废水防控系统，做好事故废水的收集、暂存和处理。化工园区应根据自身规模和产业结构需要，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的监测监控和风险预警体系，相关监测监控数据应接入地方监测预警系统。</p>	厂区内已配备了应急救援队伍、装备和设施建设，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建成后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符合
	资源 开发 效率 要求	<p>(4.1)能源：除经过批准的火力发电企业外，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锅炉、炉窑、工业及经营用炉灶等燃烧设施。调整经开区现有能源结构，加快推进经开区集中供热工程，集中供热范围外企业推行天然气等清洁能源。鼓励入园单位采用节能工艺，增加可利用资源的回收量，降低能样。到2025年，综合能源消费量控制在235.17万吨标煤，单位GDP能耗达到0.267标煤/万元。</p> <p>(4.2)水资源：严格按照用水定额核定取用水量，进一步加强计划用水管理，强化行业和产品用水强度控制。到2025年，经开区指标应符合相应行政区域的管控要求，经开区用水总量为0.7259亿立方米，万元地区生产总量用水量比2020年下降11.80%、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2020年下降15.46%，加强水资源管理，切实合理开发利用和节约保护水资源。</p> <p>(4.3)土地资源：促进园区土地高质量利用。在详细规划编制、用地预审与选址、用地报批、土地出让、规划许可、竣工验收等环节，全面推行工业项目建设用地引导指标和工业项目供地负面清单管理，园</p>	本项目使用电能作为能源，属于清洁能源，未使用高污染燃料。本项目租赁湖南昊天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标准厂房，不新增用地。	符合

	区工业用地固定资产投资强度达到 350 万元/亩,工业用地地均税收达到 25 万元/亩。		
<p>综上,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基本要求暨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湘环函〔2024〕26号)文件中对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控要求。</p>			
<p>3、选址合理性分析</p>			
<p>本项目选址于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项目为允许类产业,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且根据前文分析,项目建设符合园区规划及规划环评的要求。故本项目用地性质及产业符合项目所在地的用地及产业规划要求。同时项目不属于生态保护区和水源保护区内,周边无风景名胜区、生态脆弱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在落实本环评报告提出的环保措施后,通过对废水、噪声、废气、固废等污染源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加强管理,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最大程度减轻项目对区域环境的前提下,本项目的选址是可行的。</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湖南万和力拓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风电结构件项目			
	建设单位：湖南万和力拓工贸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太阳大道 9 号			
	建设性质：新建			
	占地面积：2656m ²			
	项目投资：500 万元			
	二、建设内容			
	本项目租赁湖南昊天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标准厂房 2656m ² ，建设年产 300 吨风电结构件生产线，新建工程具体建设内容详见下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建设内容或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机加区	设置在厂房东侧，面积 2500m ² ，用于风电结构件切割下料、弯管、焊接等工序加工。	租用已建厂房，本项目在厂房内部进行装修，分隔房间
		抛光区	设置在厂房西南侧，封闭车间，面积 44m ² ，用于风电结构件喷砂、打磨等工序加工。	
		喷漆房	设置在厂房西南侧，抛光区西侧，占地 44m ² ，用于风电结构件表面涂装工序加工。	
		烤房	设置在厂房西北侧，喷漆房北侧，占地 44m ² ，用于风电结构件表面涂装工序加工。	
	辅助工程	办公区	租赁现有的办公室	
	公用工程	供水	自来水	依托园区
		供电	市政供电	依托园区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德山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湖南昊天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设施	喷漆、烘干废气：喷漆废气经水帘柜喷淋去除漆雾固体份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新建
			喷砂、打磨废气：负压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新建
		固废处理设施	一般固废暂存间、生活垃圾收集装置；危险废物厂区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占地 10m ²	新建
		噪声防治设施	采用低噪声设备、加强管理、加防震垫等	新建

		措施, 禁止运输车辆鸣笛	
	废水处理设施	化粪池	已建, 依托湖南昊天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

三、产品方案

表 2-2 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	产品规格
1	风电结构件	300t/a	按客户图纸加工

四、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2-3。

表 2-3 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1	单臂液压机	YTD41-100T	1 台
2	折弯机	WC67Y-160/3200	1 台
3	摇臂钻床	Z3050*20	1 台
4	摇臂钻床	Z4060	1 台
5	铣床	X5032A	1 台
6	带锯床	GB4240A(自动料)	1 台
7	喷砂房	11*4*4m	1 套
8	干式喷漆房	11*4*4m	1 套
9	烤房	11*4*4m	1 套
10	行车	2T	2 台
11	行车(半门吊)	5T	1 台
12	螺杆空压机	HDS-75	1 台
13	激光下料机	LH6025-12000W	1 台
14	空压机	激光配套	1 台

五、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及燃料详见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耗量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年耗	备注
1	Q235 板材	t/a	300	
2	丙烯酸聚氨酯固化剂	t/a	0.08	
3	丙烯酸聚氨酯面漆	t/a	0.4	
4	环氧富锌底漆	t/a	0.48	
5	丙烯酸聚氨酯稀释剂	t/a	0.08	
6	环氧富锌底漆专用固化剂	t/a	0.1	
7	环氧富锌底漆专用稀释剂	t/a	0.08	
8	焊丝	t/a	0.1	
9	金刚砂	t/a	0.5	
12	水	m ³ /a	414.15	
13	电	kW·h	200 万	

原辅材料介绍:

丙烯酸聚氨酯面漆主要成分见下表：

表 2-5 丙烯酸聚氨酯面漆主要成分一览表

主要成分	含量 (%)	CAS No
二甲苯	10	95-47-6
乙酸正丁酯	10	123-86-4
丙烯酸树脂	60	无资料
颜料	20	无资料

环氧富锌底漆主要成分见下表：

表 2-6 环氧富锌底漆主要成分一览表

主要成分	含量 (%)	CAS No
二甲苯	20	95-47-6
乙酸正丁醇	10	123-86-4
环氧树脂	40	7440-66-6
颜料	30	无资料

涂料用稀释剂主要成分见下表：

表 2-7 涂料用稀释剂主要成分一览表

主要成分	含量 (%)	CAS No
醋酸丁酯	30	123-86-4
异丙醇	20	67-63-0
二甲苯	40	95-47-6
CAC	10	111-15-9

聚酰胺固化剂主要成分见下表：

表 2-8 聚酰胺固化剂主要成分一览表

主要成分	含量 (%)	CAS No
饱和脂肪酸二聚体，妥尔油 酸和二乙烯三胺	98	68139-75-3
二乙烯三胺	2	111-40-0

通过表 2-5 至 2-8 可知，本项目 VOCs、二甲苯含量见下表：

表 2-9 油漆 VOCs、二甲苯含量一览表

喷漆种类	油漆用量 (t/a)	VOCs		二甲苯	
		含量 (%)	产生量 (t/a)	含量 (%)	产生量 (t/a)
丙烯酸聚氨酯 面漆	0.4	20	0.08	10	0.04
环氧富锌底漆	0.48	30	0.144	20	0.096
涂料用稀释剂	0.16	100	0.16	0	0
聚酰胺固化剂	0.18	100	0.18	0	0
总产生量 t/a		/	0.564	/	0.136

六、公辅工程

(1) 给水

项目给水由园区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2) 排水工程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无生产废水，湿式一体抛光机采用水帘除尘，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依托厂区化粪池理达标后，随后进入德山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七、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11 人。

工作班制：年生产天数 251 天，每天 8 小时。

八、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赁湖南昊天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标准化厂房，厂房位于湖南昊天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西南角，本项目将厂房按照生产功能进行划分，机加区位于车间东侧，抛光区位于车间西南侧，喷漆房在车间西南侧，抛光工序西侧，烤漆房位于车间西北侧，喷漆房北侧，办公区使用湖南昊天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办公室，危废间位于车间西南侧，抛光区东侧，活性炭废气处理装置及排气筒设置在车间西侧以外区域。项目根据生产流程进行平面布置，生产中物料转运流畅，有利于提升生产效率。从平面布置图可知，其人流、车流、货运路线清晰，本项目平面布置有利于项目生产运行过程中各部门的生产协作，提高生产效率。总体来说，本项目的平面布置较为合理。

营运期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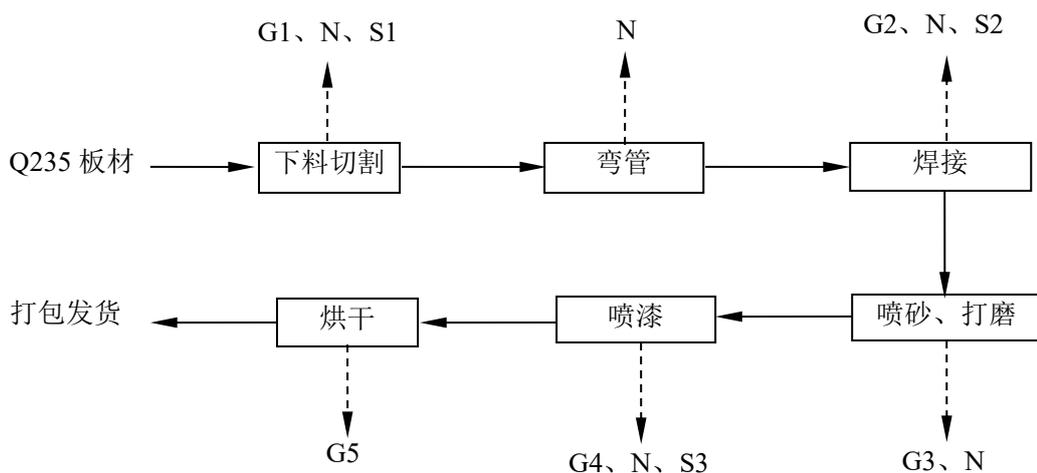


图 2-1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工艺
流程
和产
排污
环节

流程说明：

(1) 下料切割：将原材料根据客户要求要求进行切割，切割成不同的尺寸。

(2) 弯管：液压板料折弯机的是基于液压力和折弯模具的组合。它通过液压力将金属板弯曲成所需形状。液压系统利用帕斯卡原理，通过液压油传递压力以达到弯曲金属板材的目的。

液压板料折弯机的液压系统主要由液压油缸、液压泵、液压阀等部件组成。工作时，油泵将液压油输送到液压缸中，产生巨大的力量，驱动机械手臂的上下运动。通过对液压阀的控制，可以实现机械手臂的前后和左右移动，从而将板材按照需要进行折弯、弯曲等加工操作。

(3) 焊接：将加工好的工件进行焊接，项目采用气体保护焊。

(4) 喷砂、打磨：采用压缩空气为动力，以形成高速喷射束将喷料告诉喷射到焊接好的工件，去除工件表面的锈、氧化皮等。

(5) 喷漆、烘干：对喷砂、打磨后的工件进行喷漆，项目设置有个密闭的喷漆房，调漆、喷漆均在喷漆房内进行。在密闭的喷漆房内进行油漆按比例调配好，再利用喷枪将油漆喷涂在设备表面，使其具备防锈、防腐和耐磨性。本项目产品均只喷一层底漆和面漆，喷涂厚度为 100 μ m，若烘干，采用电热炉进行供热，烘干的时长为 30min，烘干温度为 60-80 $^{\circ}$ C，采用间接烘干的方式。

表 2-10 生产工序主要污染源及产污情况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名称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G1 下料切割废气	切割工序	颗粒物
	G2 焊接烟尘	打磨工序	颗粒物
	G3 喷砂、打磨废气	焊接工序	颗粒物
	G4 喷漆废气、G5 烘干废气	喷漆、烘干工序	二甲苯、VOCs
废水	W1 办公生活	办公生活过程	pH、COD _{Cr} 、NH ₃ -N、总磷、总氮
固废	S1 废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工序	一般固废
	S2 废焊渣	焊接工序	一般固废
	S3 废油性漆、稀释剂、固化剂包装物	喷漆工序	危险固废
	S4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设备	危险固废
	S5 废矿物油	设备维修	危险固废
噪声	机械设备噪声	机械设备	等效连续 A 声级

与项

本项目已建设完成，本次为企业主动申请办理环评手续。根据现场调查，

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存在烘干废气未进行收集处理的环境问题，因此，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在烤房设置收集管道，将烘干废气收集后引入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并经排气筒排放。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常规因子					
	<p>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第 6.2.1.1 条规定：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并能满足项目评价要求的，可不再进行现状监测。</p> <p>本项目位于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本次环境影响评价空气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引用《常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3 年 12 月全市环境质量状况的通报》中附件 3 “2023 年 1~12 月常德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见表 3-1。</p>					
	表 3-1 常德经开区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统计结果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1	35	117.14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8	70	85.85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66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6	40	40	达标
	CO	日平均质量浓度	1000	4000	25	达标
O ₃	8h 平均质量浓度	140	160	87.5	达标	
<p>综上评价，项目所在区域 PM_{2.5} 不达标，PM₁₀、SO₂、NO₂、CO、O₃ 达标，因此评价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超标主要原因是工业污染以及城市机动车辆尾气排放等，采取加强工业污染防治和管理、推进机动车清洁能源的使用等措施后，环境空气质量将有所改善。根据《常德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20-2027 年)》中相关内容，空气质量限期达标战略：以环境空气质量达标为核心，积极推动转型升级，加大污染治理力度，提升重污染天气防范水平。到 2027 年，不断巩固和深化整治成效，建立大气污染联防联控</p>						

机制，完善监测网络体系，达到远期目标。

2、特征因子

本项目排放的大气特征污染物为 TVOC、二甲苯、TSP，为了解本项目特征污染物现状浓度，本环评引用《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湘环评函〔2023〕32号）中何家坪村的 TVOC、二甲苯、TSP 的监测数据，该项目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21 日至 27 日，连续监测 7 天。

（2）采样及分析方法

采样方法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执行，分析方法按《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规定的各项污染物分析方法执行。

（3）评价方法

采用单因子环境质量指数法进行评价，单因子参数的标准指数大于 1，表明该参数超过了规定的标准，单因子参数的标准指数小于 1，表明该参数符合规定的标准，其公式为：

$$P_i = C_i / C_{i0}$$

式中：

P_i—某污染物的污染指数；

C_i—某污染物的实测浓度值（mg/Nm³）；

C_{i0}—某项污染物的评价标准（mg/Nm³）

（4）评价标准

TVOC、二甲苯参考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要求，TS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5）评价结果及统计分析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及评价结果见表 3-3。

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及评价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污染物	监测结果	质量标准	最大超标倍数	超标率%	达标情况
河家坪村	TSP	0.0116-0.168	0.3	0	0	达标
	TVOC	0.023-0.132	0.6	0	0	达标

	二甲苯	ND	0.2	0	0	达标
--	-----	----	-----	---	---	----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地 TVOC、二甲苯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要求，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常德经开区周边设有 1 个国控断面和 2 个省控断面，分别为陈家河（四水厂）、三水厂、新兴咀。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地表水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引用《常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3 年 12 月全市环境质量状况的通报》中附件 5 “2023 年 1-12 月国家考核断面主要指标状况” 监测公布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3-3 陈家河（四水厂）断面监测数据一览表

监测断面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值	达标情况
			2023 年		
陈家河（四水厂）	pH 值	无量纲	7.9	6~9	达标
	溶解氧	mg/L	8.88	≥6	达标
	高锰酸盐指数	mg/L	1.4	≤4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5.8	≤15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0.8	≤3	达标
	氨氮	mg/L	0.052	≤0.5	达标
	总磷	mg/L	0.033	≤0.1	达标
	石油类	mg/L	0.005	≤0.05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2	≤0.2	达标
	硫化物	mg/L	0.005	≤0.1	达标

从监测数据可知，陈家河（四水厂）监测断面的各项监测指标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 类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厂区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次评价期间未对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进行监测。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本评价考虑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大气及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结合现场踏勘和环境敏感点分布情况，

确定环境保护目标如下表。

表 3-4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规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大气环境	111°43'5.79"	28°56'7.48"	樟木桥社区居民	98 户约 300 人	GB3095-2012 及 2018 年 8 月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W	90-500
	111°43'30.24"	28°56'4.28"	何家坪村居民	31 户约 160 人		SE	370-500
水环境	沅江			大河	GB3838-2002 中 III 类标准	N	2350
声环境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1、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及德山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要求，各标准限值详见下表。

表 3-5 废水执行标准摘选单位

排放标准	SS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400mg/L	500mg/L	300mg/L	—
德山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300mg/L	400mg/L	250mg/L	25mg/L
项目外排标准	300mg/L	400mg/L	250mg/L	25mg/L

2、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营运期工艺废气为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二甲苯，其中下料切割、喷砂、打磨、焊接等机加工工序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挥发性有机物、二甲苯有组织排放参照执行《表面涂装（汽车制造）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中表 1 标准限值；厂界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二甲苯（以苯系物表征）无组织排放参照执行《表面涂装（汽车制造）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中表 3 标准限值。

表 3-6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气筒编号	标准号	污染物项目	浓度限值（mg/m ³ ）
DA001	DB43/1356-2017	二甲苯	17
		TVOCs	50

表 3-7 废气污染物执行标准（无组织）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方式	标准值 (mg/m ³)	标准
非甲烷总烃	厂界	无组织	2.0	DB43/1356-2017
苯系物	厂界	无组织	1.0	
颗粒物	厂界	无组织	1.0	GB16297-1996

2、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表 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及类别	昼间	夜间
GB12348-2008 中 3 类	65dB (A)	55dB (A)

3、固废污染物控制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执行；生活垃圾建设单位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总量
控制
指标

根据 2022 年 5 月 11 日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政发〔2022〕23 号），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活动是指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铅、镉、砷、汞、铬、挥发性有机物、总磷等十一类污染物，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是指排污单位按照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经核定允许其在一定期限内排放主要污染物种类和数量的权利。

根据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确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因子为：COD_{Cr}、NH₃-N、挥发性有机物。

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废水排放总量为 176.7t/a，经市政管网进入德山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由德山污水处理厂统一管控。COD 排放总量为 50mg/L × 176.7t/a ÷ 10⁶=0.01t/a，氨氮排放总量为 5mg/L × 176.7t/a ÷ 10⁶=0.01t/a。

故本次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建议指标量为 COD：0.01t/a、氨氮 0.01t/a。

2、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 VOCs 实际排放总量为 0.488t/a。

根据《大气污染防治法》《“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涉 VOCs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并将替代方案落实到企业排污许可证中，纳入环境执法管理”。根据《湖南省 VOCs 污染防治三年实施方案》要求，本项目采取倍量削减替代方案，需要削减的 VOCs 为 0.976 吨/年。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本项目租用湖南昊天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已建成标准厂房，无土建施工，施工期主要为设备的安装噪声，随着设备安装的结束而结束，在本项目正式运营之前会进行安装调试，将会产生一定的噪声。且本项目已建设完成，施工期环境影响已消除。因此，本次评价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p>
---------------------------	---

一、废气

本项目产排污节点、污染物种类、污染物产排、治理设施情况见表 4-1。

表 4-1 废气产排污情况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废气量	产生浓度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排放浓度	污染物排放速率	排污口基本情况	排放标准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编号	处理能力	收集效率	治理工艺及去除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1	喷漆、烘干	挥发性有机物	5400 万 m ³ /a	9.4mg/m ³	有组织	活性炭吸附	TA001	30000m ³ /h	90%	15%	是	DA001	7.99mg/m ³	0.238kg/h	111°43'12.55"E 28°56'12.79"N	50mg/m ³	/
2		二甲苯		2.27mg/m ³	有组织								1.93mg/m ³	0.104kg/h		17mg/m ³	/
3		挥发性有机物	/	/	无组织	加强车间通风	/	/	/	/	/	/	0.031kg/h	/	2.0mg/m ³	/	
4		二甲苯	/	/	无组织	加强车间通风	/	/	/	/	/	/	0.014kg/h	/	1.0mg/m ³	/	
5	下料切割	颗粒物	/	/	无组织	加强车间通风	/	/	/	/	/	/	0.016kg/h	/	1.0mg/m ³	/	
6	喷砂、打磨	颗粒物	/	/	无组织	加强车间通风	/	/	/	/	/	/	0.0018kg/h	/	1.0mg/m ³	/	

1、源强核算

(1) 下料切割废气 (G1)

本项目采用切割机进行切割，本项目采用激光下料机对钢材进行切割。切割过程中会产生少量锯料金属粉尘，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参照等离子切割下料颗粒物产生量为 1.1kg/t-原料。本项目 Q235 板材年使用量为 300t，年工作时长 2008h，则切割粉尘产生量为 0.33t/a，由于金属粉尘颗粒较大、密度高，近距离就容易沉降下来，无风力作用下很难向外环境扩散，环评建议设置单独的加工区域，各工位间设置基础围挡措施，在设备底部或周边配套设置金属粉尘收集装置。预计绝大部分（本项目取 90%计算）切割粉尘将自然沉降，小部分逸散至车间，呈无组织形式排放，则无组织排放量为 0.033t/a，排放速率为 0.016kg/h，自然沉降的金属粉尘收集量为 0.297t/a，企业收集后外售。

(2) 焊接烟气 (G2)

本项目焊接工序采用焊丝，焊接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不同成分的焊接材料和被焊接材料，在施焊时产生的烟尘量不同。本项目使用焊丝为实芯焊丝，焊接方式为 CO₂ 保护焊及氩弧焊，焊丝用量为 0.1t/a，年工作 2008h，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焊丝焊接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9.19kg/t-原料，则焊接颗粒物产生量为 0.919kg/a (0.0005kg/h)，焊接烟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3) 喷砂、打磨废气 (G3)

本项目喷砂、打磨工序会产生金属粉尘，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干式抛丸颗粒物产生量为 2.19kg/t 原料。本项目 Q235 板材年使用量为 300t，喷砂、打磨工作时长 1800h，喷砂房配套设置一套布袋除尘设施处理，喷砂房与配套布袋除尘器为一体化设计，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5%，风量为 3000m³/h，且金属粉尘颗粒较大、密度高，近距离就容易沉降下来落在喷砂房内部，基本不会向外环境扩散，沉降在喷砂房内部的颗粒物量以 90%计，喷砂、打磨的颗粒物产生量为 0.657t/a，产生速率为 0.365kg/h，则沉降在抛丸机内部的量为 0.591t/a，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量为 0.066t/a，产生速率为 0.037kg/h，产生浓度为 12.22mg/m³，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33t/a，排放速率为 0.0018kg/h，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4) 喷漆废气 (G4)、烘干废气 (G5)

本项目喷漆、烘干工序分别在喷漆房、烤房内进行，喷漆房和烘干房废气均为负压收集，在喷漆及烘干过程中会产生挥发性有机物。根据前文涂料的具体成分组成及 TVOCs 含量、二甲苯含量，本项目所用涂料 TVOCs 总含量为 0.564t/a，二甲苯含量为 0.136t/a，固体份含量为 0.384t/a；喷漆废气经水帘柜喷淋去除漆雾（固体份）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根据《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核算技术指南 (2022 修订)》中表 2-3VOCs 废气收集率和治理设施去除率通用系数，密闭空间负压收集率为

90%，一次性活性炭吸附（不再生）对有机废气的去除效率为 15%。

①TVOCs

由原辅料成分分析可知，涂料中 TVOCs 含量为 0.564t/a，按全部挥发计。本项目喷漆房、烤房均为全封闭，烘干采用间接烘干的方式，废气负压收集再连通至同一根管道内，共用 1 套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废气采取负压收集，收集效率按 90%计，剩余 10%为无组织形式溢出。废气处理设备风机风量为 30000m³/h 计，年工作时间为 1800h。

则 TVOCs 有组织产生浓度为 9.4mg/m³，产生速率为 0.28kg/h，产生量为 0.508t/a；TVOCs 经过废气处理措施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则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7.99mg/m³，排放速率为 0.238kg/h，排放量为 0.432t/a。无组织有机废气排放量为 0.056t/a，速率为 0.031kg/h。

②二甲苯

由原辅料成分分析可知，涂料中二甲苯含量为 0.136t/a，项目喷涂区域、烘干区域均为全封闭，采用管道连通，设置 1 套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废气采取负压收集，收集效率按照 90%计算，剩余 10%为喷漆房开门时以无组织形式溢出。废气处理设备风机风量为 30000m³/h 计，年工作时间为 1800h。

则二甲苯有组织产生浓度为 2.27mg/m³，产生速率为 0.068kg/h，产生量为 0.122t/a；二甲苯经过废气处理措施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去除效率为 15%，则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1.93mg/m³，排放速率为 0.058kg/h，排放量为 0.104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014t/a、速率为 0.008kg/h。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工艺包括除尘设施（袋式除尘器、电除尘器、电袋复合除尘器、其他）、脱硫设施（干法、半干法、湿法、其他）、脱硝设施（低氮燃烧、SCR、SNCR、其他）、有机废气收集治理设施（焚烧、吸附、催化分解、其他）、恶臭治理设施（水洗、吸收、氧化、活性炭吸附、过滤、其他）、其他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活性炭吸附、生物滤塔、洗涤、吸收、燃烧、氧化、过滤、其他）等。”。本项目废气工艺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4-2。

表 4-2 项目废气排放与排污许可技术规范符合性分析

污染源	污染物	技术规范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可行技术	废气处理工艺	
喷漆、烘干	VOCs	活性炭吸附	活性炭吸附	符合
	二甲苯			
喷砂、打磨	颗粒物	袋式除尘、湿式除尘	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机械加工、涂装过程设置的废气处理措施均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中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要求，且根据《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 年，限制类和淘汰类）》，本项目使用的工艺不属于其限制、淘汰类工艺。

因此，综上所述且根据计算，本项目废气收集可行，能够达标排放。

3、废气排放达标分析

（1）正常工况下达标分析

本项目喷漆、烘干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通过现有 15 米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有机废气污染物浓度能达到《表面涂装（汽车制造）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中表 1 标准限值。

通过加强车间通风的措施，无组织颗粒物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二甲苯可满足《表面涂装（汽车制造）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中表 3 标准限值。

本项目排气筒高度均按相关要求设置，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7.4 新污染源的排气一般不应低于 15m 若某新源的排筒必须低于 15 时其排率标准值 7.3 的外推计算结果再严格 50%执行”。因此本项目有机废气新建 15 米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对照分析，本项目排气筒能满足该要求。

（2）非正常排放

本项目生产设备检修时不进行生产作业；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有专人负责，以便出现运转异常时可立即停产检修，待所有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恢复正常后再投入生产。因此，预计本项目非正常排放单次持续时间为 1h，年发生频次≤2 次。按废气治理设施出现故障，无法运行且处

理效率为零的最不利情形考虑，本项目非正常排放参数见下表。

表 4-3 非正常排放参数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非正常排浓度 (mg/m ³)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
喷漆、烘干	活性炭措施失效	TVOCs	0.28	9.4	1	1 年/次
		二甲苯	0.068	2.27		

非正常情况下，TVOCs、二甲苯排放虽然浓度能达到《表面涂装（汽车制造）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中表 1 标准限值，但是企业应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检修和保养，降低废气收集装置出现非正常工作情况的发生概率，并制定废气收集装置非正常排放的应急预案。一旦出现非正常排放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降低环境影响。

4、监测计划

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及项目实际情况，制定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如下：

表 4-4 建设项目废气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DA001	TVOCs、二甲苯、甲苯	1 次/年
厂界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系物	1 次/年

5、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据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各废气排放源均采用相应可行技术进行治理，处理后满足达标排放要求。项目运营后对所在区域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也不会改变区域大气环境级别。

综上所述，项目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二、废水

本项目产排污环节、类别、污染物种类、污染物产排、治理设施情况见表 4-5。

表 4-5 废水产排污情况

序号	产污环节	类别	污染物种类	废水量	产生浓度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污口编号	废水排放量	污染物排放浓度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污口基本情况	排放标准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编号	处理能力	收集效率	治理工艺及去除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基准排水量
1	员工生活用水	生活污水	COD	176.7m³/a	250mg/L	间接排放	化粪池	/	/	100%	AO 生物处理	是	DW001	176.7m³/a	250mg/L	0.044t/a	德山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 流量不稳定	111°43'20.73"E 28°56'14.44"N	400mg/L	/
			BOD ₅		120mg/L										0.021t/a	250mg/L				/	
			氨氮		20mg/L										0.0035t/a	25mg/L				/	
			SS		200mg/L										0.035t/a	300mg/L				/	

1、废水源强核算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1 人，根据《湖南省用水定额》(DB43T388-2020) 并结合实际工作时间，用水量按 80L/人·d 计算，用水量约为 0.88m³/d (220.88m³/a)。产污系数按 0.8 计，项目生活污水新增产生量为 0.7m³/d (176.7m³/a)。其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 以及氨氮，类比常德市一般生活污水水质，污染物含量分别约为 250mg/L、120mg/L、200mg/L、20mg/L，则污染物产生量分别为 0.044t/a、0.021t/a、0.0035t/a、0.035t/a。

生活污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及德山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要求，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德山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2、污水处理厂受纳可行性分析

常德市德山污水处理厂位于常德市经开区德山镇五一村新包垸 11 组，设计处理规模为 10 万 m³/d，采用改良型卡鲁塞尔氧化沟处理工艺，处理设施按 2 条 5 万 m³/d 处理线建设，项目于 2005 年 5 月取得省厅环评批复(湘环评[2005]44 号)，2010 年 4 月开工建设，2011 年 9 月建成调试。2013 年 1 月项目经常德市环保局同意投入试生产。目前，因进水管网不配套，仅运行单条线处理，污水处理厂收集处理的污水量约 3 万 m³/d，故进行阶段性验收，于 2013 年 9 月 3 日取得省环保厅关于德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意见的函(湘环评验[2013]56

号)。2018年8月通过德山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环评,出水水质由《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B标准提标至一级A标准。于2018年12月竣工投产,提标改造处理规模为5万m³/d,提标改造后的处理工艺采用水解酸化+改良型氧化沟+二沉池+深度处理,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区域污水管网配套齐全,本项目厂区内的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运营期产生的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周边的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德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流入东风河,最终排入沅江。本项目废水经过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水质浓度符合德山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标准,目前德山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为10万m³/d,目前德山污水处理厂实际运行规模约5.4万m³/d,德山污水处理厂能接纳本项目的污水容量。因此,本项目废水进德山污水处理厂处理不会对其造成冲击影响。

3、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涂装》(HJ1086-2020)、《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等规范的要求,项目运营期本项目为生活废水外排。运营期废水污染源监测计划如下表。

表 4-6 水污染物排放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名称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水	总排口 DW001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1次/半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及德山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雨水	雨水排放口 YS001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	1次/半年	/

备注:雨水排放口有流动水排放时按月监测。若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可放宽至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

4、水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所述,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仅产生工作人员生活废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德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及德山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因此,本项目对周边外界水环境影响较小。

三、噪声

1、项目噪声源强调查

本项目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7 噪声产排情况

噪声源	编号	产生强度 dB (A)	降噪措施	排放强度	持续时间	排放标准
单臂液压机	/	70-80	设备合理布置在厂房内,选择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固定基础、基础减振、加强设备维修保养等,降噪效果可达15dB(A)以上	65	8h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折弯机	/	80-85		70	8h	
摇臂钻床	/	80-85		70	8h	
摇臂钻床	/	80-85		70	8h	
铣床	/	80-85		70	8h	
带锯床	/	80-85		70	8h	
喷砂房	/	70-80		65	8h	
干式喷漆房	/	70-80		65	8h	
烤房	/	70-80		65	8h	
行车	/	70-80		65	8h	
行车(半门吊)	/	70-80		65	8h	
螺杆空压机	/	85-90		75	8h	
激光下料机	/	70-80		65	8h	
空压机	/	85-90		75	8h	

2、厂界达标情况分析

表 4-8 工业企业声环境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噪声标准值 /dB (A)		噪声贡献值 /dB (A)		超标和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	65	55	49.2	49.2	达标	达标
2	南厂界	65	55	51.4	51.4	达标	达标
3	西厂界	65	55	42.7	42.7	达标	达标
4	北厂界	65	55	40.4	40.4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在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后，厂界四周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项目营运期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涂装》（HJ1086-2020）、《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等规范的要求，本项目噪声自行监测要求如下表。

表 4-9 噪声监测要求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1	厂界东	Leq（A）	1次/季度	GB12348-2008	65	55
2	厂界南				65	55
3	厂界西				65	55
4	厂界北				65	55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相关信息见下表。

表 4-10 固废产排情况

产生环节	固废名称	属性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年度产生量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	环境管理要求
下料切割	边角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固体	/	1t	一般固废暂存间	外售	综合利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焊接	废焊渣		/	固体	/	0.05t	一般固废暂存间	外售	综合利用	
喷砂、打磨	金属粉尘		/	固体	/	0.951t	一般固废暂存间	外售	综合利用	
喷漆	废油性漆、稀释	危险废物，HW49，900-041-49	废油漆、稀释剂、固化	固体	T，I	0.1t	危险废物暂存间	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剂、固化剂包装物		剂						(GB18597-2023)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废活性炭	固体	T, I	0.5t	危险废物暂存间	处置	
设备维修	废矿物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废矿物油	液体	T, I	0.1t	危险废物暂存间	处置	

由上表可知，项目固体废物防治措施符合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的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的基本要求，固废暂存间采用“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的三防措施。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台账管理要求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实施分级管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指南》附表 1 至附表 3 为必填信息，主要用于记录固体废物的基础信息及流向信息，所有产废单位均应当填写。附表 1 按年填写，应当结合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等材料，根据实际生产运营情况记录固体废物产生信息，生产工艺发生重大变动等原因导致固体废物产生种类等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另行填写附表 1:附表 2 按月填写，记录固体废物的产生、贮存、利用、处置数量和利用、处置方式等信息:附表 3 按批次填写，每一批次固体废物的出厂以及转移信息均应当如实记录。

2) 附表 4 至附表 7 为选填信息，主要用于记录固体废物在产废单位内部的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附表 4 至附表 7，根据地方及企业管理需要填写，省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可根据工作需要另行规定具体适用范围和记录要求。填写时应确保固体废物的来源信息、流向信息完整准确:根据固体废物产生周期，可按日或按班次、批次填写。

3) 产废单位填写台账记录表时，应当根据自身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从附表 8 中选择对应的固体废物种类和代码，并根据固体废物种类确定固体废物的具体名称。

4) 鼓励产废单位采用国家建立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电子台账，简化数据填写、台账管理等工作。地方和企业自行开发的电子台账要

实现与国家系统对接。建立电子台账的产废单位，可不再记录纸质台账。

5) 台账记录表各表单的负责人对记录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

6) 产废单位应当设立专人负责台账的管理与归档，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

7) 鼓励有条件的产废单位在固体废物产生场所、贮存场所及磅秤位置等关键点位设置视频监控，提高台账记录信息的准确性。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废物均能得到安全妥善处置，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2、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针对危险废物，本项目在车间西南侧设置 10m² 危废暂存间一座，建设单位应该在各种管理措施和设施到位，并且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后方可投入生产。

建设单位对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固体废物进行集中收集，应严格按照《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对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进行选址、设计、运行、安全防护等，具体要求如下：

①一般要求

A、盛装的塑料桶必须粘贴符合标准的危废标签；

B、盛装液体危险废物设置托盘。

②贮存设施（仓库式）的设计原则

A、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B、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③危险废物的堆放

A、重点防渗，采用水泥硬化地面来完成；

- B、堆放危险废物的高度应根据地面承载能力确定；
- C、衬里放在一个基础或底座上；
- D、衬里要能够覆盖危险废物或其溶出物可能涉及到的范围；
- E、衬里材料与堆放危险废物相容；
- F、在衬里上设计、建造浸出液收集清除系统；
- G、危险废物堆要防风、防雨、防晒。

④贮存设施的运行与管理

- A、危险废物贮存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险废物一致，并登记注册；
- B、每个堆间应留有搬运通道；
- C、须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 D、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 E、必须定期对所贮存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⑤贮存设施的安全防护与监测

- A、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 B、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 C、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 D、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按国家污染源管理要求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监测。

⑥管理

A、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B、管理计划应当包括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危害性的措施以及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措施。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应当报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管理计划内容有重大改变的，应当及时申报；

C、禁止将危险固废提供或者委托给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的经营活动；

D、外售危险固废时，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向危险废物移出地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移出地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商经接受地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批准转移该危险废物。未经批准的，不得转移。转移危险废物途经移出地、接受地以外行政区域的，危险废物移出地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及时通知沿途经过的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E、运输危险废物，必须采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并遵守国家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管理的规定。禁止将危险废物与旅客在同一运输工具上载运。

五、环境风险评价

(1) 评价依据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并结合项目实际可知，对照项目类型、工艺分析。本项目涉及的各油类物质包含(废油)属于附录B.1中的381油类物质；油漆临界量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B.2中的389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2、类别3)。最大储存量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临界量比值如下表。

表 4-11 风险物质储存量与临界量比值

风险物质	厂界内最大存量(t)	临界量(t)	q/Q 值
油漆（包含稀释剂固化剂）	1.22	50	0.0244
液压油	0.05	2500	0.0002
废油	0.1	2500	0.00004
	小计		0.02464

本项目危险物质的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0.02464 < 1$ ，根据风险潜势初判，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只进行简单分析，参照 HJ169-2018 附录 A，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表 4-1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湖南万和力拓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风电结构件项目			
建设地点	湖南省	常德市	武陵区	常德经济技术开发	太阳大道 9 号
地理坐标	经度	E111 度 43 分 14.463 秒		纬度	N28 度 56 分 12.750 秒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主要危险物质为有废活性炭储存于危废暂存间中，油漆（包含稀释剂固化剂）、油品等位于仓库中。				
环境影响途径及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遇明火引发火灾；废气处理系统发生故障，导致污染物超标排放；各危险废物收集、暂存容器破裂，导致危险废物泄露；含油雨水大量直接排放，影响地表水体。				
风险防范措施	（1）各油品单独设置仓库储存，仓库远离火种、热源，配置干粉或泡沫灭火器；（2）定期检修设备，加强日常维护保养；（3）各危险废物采用容器分开存放，容器底部设置托盘，设置防风、防晒、防雨、防渗漏设施以及消防设施。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本项目危险物质的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0.02464 < 1$ ，根据风险潜势初判，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只进行简单分析，参照 HJ169-2018 附录 A，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七、与排污许可证的衔接关系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令第 48 号）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第 11 号令），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需在投产前完成排污许可证申请。

表 4-12 本工程大气污染物排放基本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项		治理措施	排放形式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坐标	排放口类型	污染因子	标准值		执行标准
生产工艺	产污设备							浓度限值 (mg/m ³)	速率限值 (kg/h)	
喷漆、烘干	喷漆房、烤房	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高度 (内径 0.5m)	有组织	DA001	经度: 111°43'12.55"E 纬度: 28°56'12.79"N	一般排放口	挥发性有机物	50	/	《表面涂装 (汽车制造) 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 中表 1 标准限值
							二甲苯	17	/	
厂界		加强车间通风	无组织	/	/	/	颗粒物	1.0	/	颗粒物因子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非甲烷总烃、苯系物因子执行《表面涂装 (汽车制造) 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 中表 3 标准限值
							非甲烷总烃	2.0	/	
							苯系物	1.0	/	

表 4-10 本工程废水污染物排放基本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产生环节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坐标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口类型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限值 (mg/L)	执行标准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化粪池	AO 生物处理	DW001	经度: 111°43'20.73" 纬度: 28°56'14.44"	间接排放	德山污水厂	一般排放口	COD	4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及德山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要求
									BOD ₅	250mg/L	
									氨氮	25mg/L	
									SS	300mg/L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挥发性有机物、二甲苯	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排出车间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中表 1 标准限值
	厂界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系物	加强车间通风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苯系物执行《表面涂装（汽车制造）挥发性有机物、镍排放标准》（DB43/1356-2017）中表 3 标准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BOD ₅ SS 氨氮	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德山污水处理厂。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及德山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要求
声环境	生产设备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对设备基础进行减振，厂房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	厂界东、南、北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合理利用，不外排；危险固废暂存于现有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1) 各油品单独设置仓库储存，仓库远离火种、热源，配置干粉或泡沫灭火器；(2) 定期检修设备，加强日常维护保养；(3) 各危险废物采用容器分开存放，容器底部设置托盘，设置防风、防晒、防雨、防渗漏设施以及消防设施。</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1、排污许可</p> <p>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试行）》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等相关政策文件，企业应在实际投入生产或发生排污前完成相应排污许可手续。</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金属制品业 33—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331，涉及通用工序简化管理的为简化管理，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的为重点管理，其他则为登记管理。本项目涉及通用工序表面，本企业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属于登记管理。</p> <p>2、竣工验收</p> <p>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编制验收监测（调查）报告。</p> <p>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排污单位应当在项目产生实际污染物排放之前，按照国家排污许可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建设项目验收报告中与污染物排放相关的主要内容应当纳入该项目验收完成当年排污许可证执行年报。</p> <p>3、排污口设置规范</p> <p>根据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和原国家环保总局《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试行）的技术要求，企业所有排放口（包括水、气、声、渣）必须按照“便于采样、便于计量检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绘制企业排污口分布图，排污口的规范化要符合有关环保要求。</p>

六、结论

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概念性总体规划》（2013-2030）、《常德市德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要求，且项目建设满足《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基本要求暨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湘环函〔2024〕26号）要求。

通过对该项目的工程分析、环境影响分析，在采取本报告提出的污染控制措施的基础上，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本项目的建设和实施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是可行的。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本报告提出的要求，切实落实相应的污染防治对策，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并加强环保设施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高效运行，减缓项目建设对环境带来的不利影响，使工程建设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037t/a	0	0.037t/a	+0.037t/a
		挥发性有机物	/	/	/	0.488t/a	0	0.488t/a	+0.488t/a
		二甲苯				0.118t/a	0	0.118t/a	+0.118t/a
废水		废水量	/	/	/	176.7t/a	0	23275.2t/a	+9600t/a
		COD	/	/	/	0.044t/a	0	0.044t/a	+0.044t/a
		氨氮	/	/	/	0.0035t/a	0	0.0035t/a	+0.0035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边角料	/	/	/	1t/a	0	1t/a	+1t/a
		废焊渣	/	/	/	0.05t/a	0	0.05t/a	+0.05t/a
		金属粉尘	/	/	/	0.951t/a	0	0.951t/a	+0.951t/a
危险废物		废油性漆、稀释 剂、固化剂包装 物	/	/	/	0.1t/a		0.1t/a	+0.1t/a
		废活性炭	/	/	/	0.5t/a		0.5t/a	+0.5t/a
		废矿物油	/	/	/	0.1t/a		0.1t/a	+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